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民主化理論的釐清與重構：以拉丁美洲為例

Reconsidering and Restructuring Democratization Theory: The Case of Latin America

doi:10.30390/ISC.199708_36(8).0006

問題與研究, 36(8), 1997

Issues & Studies, 36(8), 1997

作者/Author：蔡東杰(Tung-Chieh Tsai)

頁數/Page：67-80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1997/08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708_36\(8\).0006](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708_36(8).0006)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民主化理論的釐清與重構： 以拉丁美洲為例

蔡東杰

(政治大學政治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摘要

在東歐民主化風潮及蘇聯解體之後，「後冷戰時期」的來臨以及意識形態對抗的瓦解，直接使得向來即受到學者們關注的「民主化」問題再度成為眾人討論之焦點，而亞、非及拉丁美洲等「第三世界」國家的未來發展尤其受到矚目。值得注意的是，民主的發展有其階段性的特徵，而從拉丁美洲的歷史上，似乎也可約略看出民主與威權政體間有著交互替代的週期性波動，至八〇年代後乃出現一波幾乎與東歐發展同時並進的民主浪潮；此一現象當然引起學者們的高度關注。在此必須強調，拉美國家的政治發展正處於從程序民主進入到實質民主的過渡期中，而經濟發展的不穩定性乃是影響其民主鞏固的重要因素之一。

關鍵詞：民主化、拉丁美洲、政治發展、經濟發展

* * *

壹、「民主」與「民主化」

如同帕特曼 (Carole Pateman) 所言：「民主從未如此受歡迎過，而民主憲政制度、公民與政治自由、多黨選舉以及普遍選舉權也未曾如此遍及全世界。」^①根據估計，在一九九三年的一八六個國家中，有一〇七個擁有競爭性選舉並保障公民政治權利；^②由此看來，將二十世紀下半期之後的世界稱之為「民主的時代」似乎也並不為過。值得注意的是，儘管各國所謂之「民主」在概念與形式上是大同小異的，但在日常生活以及政治實踐方面卻可能截然不同。

註① Carole Pateman, "Democracy and Democratization: Presidential Address, XVI World Congress, IPSA,"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17, No. 1 (1996), pp. 5-12.

一、何謂民主——概念之演進與爭辯

英語中的「民主」(Democracy)一字是由希臘文的 *demokratia* 轉譯而來的，在字面的結構上包括了「人民」(*demos*)與「統治」(*kratia*)兩個部分，意指「由人民進行治理」。從歷史中也可以瞭解，最初的民主理論並非發軔自純粹的哲學思索，而是奠基於古愛琴海區的實際政治體驗。^③在此種政治運作中，主權由全體公民直接行使，或由民選官吏行使。正如英國學者赫爾德(David Held)所言：「民主政治意味著一種政府的形成，它與君主制和貴族制截然不同，乃意指人民的統治。」^④由此可以得知，最初的民主概念所強調者乃在於「人民主權」及「直接參與」這兩大信念，而這也就是所謂「古典民主」(或「直接民主」)的重要意涵。^⑤但隨著政治環境的演進，其概念發展也產生了變化。

影響最初民主實踐之歷史變化甚多，首先是希臘式民主因大帝國的出現而宣告終結。此一演變的重要意涵是，古典民主制度的運作將因參與人數的增多，以及因國家地域遼闊所帶來之高度統御力需求而呈現出其內限所在，亦即：直接參與式的政治有其人數與範圍上的極限點。儘管所謂「極限點」是個相當模糊的概念，但統治大帝國之必須採取中央集權模式也是個現實。總之，人民失去了參與政治的機會，而政治權力則陸續延遞於帝國中央、天主教會、獨立領主與專制君王之間。^⑥直到十八世紀後才又出現了另一些影響民主制度的歷史因素，其中「最深遠的變化之一是民主政治的舞臺由小型的城邦國家轉換成大型的近代民族國家」；^⑦此一與古典環境間的根本差異，特別是重返小國寡民制度的不可能，使得復出後的民主理論充滿了濃厚的理想主義色彩，^⑧正如同鄒文海先生所言：「盧梭的思想(按：特別指其全意志 *gereanal will* 之概念)，在理論上是矛盾的，在實行上是不可能的。」^⑨

為補足並修正古典民主理論與現實政治環境的嚴重脫節現象，於是由熊彼得(Joseph Schumpeter)等人提出了另一種看法。熊彼得認為：「民主的方式是為達成政治決定所作的一種制度安排，在這種安排中，個人藉由激烈的競逐獲取人民手中

註② S.M. Lipset, "The Social Requisites of Democracy Revisited,"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Vol. 59 (1994), p. 1.

註③ 請參考 Vernon Bogdanor, ed., *The Blackwell Encyclopedia of Political Institution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Ltd., 1987), pp. 166~168, 或其他相關的民主理論著作。值得注意的是，即使在古希臘時代民主亦非公認的政治典範，許多早期哲人對均多所保留。

註④ David Held, *Models of Democracy*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1987), p. 2.

註⑤ David Held 曾歸結出有關古典民主制度的一些原則、特徵與條件，見 *Ibid.*, p. 34.

註⑥ 對於政治權力之演進趨勢請參考 Bertrand Russell, *Power: A New Social Analysis*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Ltd., 1948), Chaps. 3~5.

註⑦ Vernon Bogdanor, *op. cit.*, p. 167.

註⑧ 在古典派學者中，不論是洛克(J. Locke)、盧梭(J. J. Rousseau)或彌爾(J. S. Mill)，儘管學說內容不盡相同，但「天賦人權」可謂一以貫之的概念。洛克所言：「人的自然自由不受世間任何較高權力之控制，也不受任何人的意志或立法權威之統治，唯自然法為其規範。」可謂代表性見解，見 J. Lock, *Two Treatises of Civil Government* (London: Dent, 1955), p. 87.

註⑨ 鄒文海，代議政治(台北：帕米爾書店，民國七十七年)，頁三。

的選票而得到作決定的權力。」^⑩由此則民主政治基本上是個「程序正義」的問題；只要政治制度允許菁英以結社的方式，透過公平與公開的競爭來爭取人民的支持，而人民在選擇的過程中也是完全自由而不受箝制的，那麼就可以稱之為一個「民主的」制度。這種新的民主理論有人便稱之為「程序民主」、「間接民主」或「代議民主」。

二、差別何在——相互批評與融合的問題

熊彼得在其書中繼續指出：「民主並不意味著，也不可能意味著，老百姓可以確實依照人民和統治這兩個詞的明顯意義來進行統治。民主不過是意味著人民有機會接受或拒絕將要統治他們的人。……於是，定義的另一個面向可稱之為：民主就是政客的統治。」^⑪於是，修正理論與古典理論間的分際可謂昭然若揭；換言之，其間的差異乃由於「現實主義」（realism）與「理想主義」（idealism）兩種涇渭分明的思考模式所致。修正後的「程序民主」理論瞭解到在現實政治環境中實施直接民主的不可能，因而強調以切實可行的選舉模式來完成所謂「民主」的最基本要求；相對地，「古典民主」理論則不滿足於僅完成形式要件。

值得注意的是，這兩種理論至今仍同時存在，而論辯也正持續中。批評修正主義者認為，古典理論本來就充滿先驗性質，能否切實施行並非其論證之重點所在，更何況即使是修正理論本身也無法避免帶有些許之規範性質。^⑫其次，正如道爾（Robert A. Dahl）所言：「多數從未統治，因此多數未能專制；只有少數能統治，因此專制總是由少數人促成的。」^⑬這也反映出了修正論者「菁英主義」（elitism）的傾向與缺點。^⑭而這種菁英式的形式民主論調，不能不說是極權國家得以「藉民主之名，行獨裁之實」的關鍵原因。不過，由於對修正理論產生反動而來的「參與民主」討論及其所引發的「民粹主義」（populism）浪潮等也產生了諸多問題，其中最為嚴重的乃是帶來社會的動盪不安。^⑮

註⑩ Joseph A. Schumpeter, *Capitalism, Socialism and Democracy* (New York: Harper, 1946) p. 266.

註⑪ *Ibid.*, pp. 284~285.

註⑫ 請參考 Gabriel A. Almond and Sidney Verba, *The Civic Culture: Political Attitudes and Democracy in Five Nation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2) 的相關批評。

註⑬ 參考 Robert A. Dahl, *A Preface to Democratic Theory*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6) p. 67. 另外，儘管 Dahl 試圖在古典與修正理論中尋找平衡點，但其 *Polyarchy: Participation and Opposition* 一書中所指出之民主政治的主要特徵：一個政治體系必須能夠「完全或幾乎完全」反應其所有人民的偏好；似乎也帶有些許古典理想主義的色彩。Robert A. Dahl, *Polyarchy: Participation and Opposition*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1), p. 2.

註⑭ 關於修正論者的菁英統治傾向請參考 Carole Pateman, *Participation and Democracy Theo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0) 書中第一章裡的批評。

註⑮ 現代最具代表性的民粹主義表現是一九三〇年代發生於拉丁美洲的群眾運動，如阿根廷的貝隆主義（Peronismo）、巴西的瓦加斯主義（Varguismo）與墨西哥的卡德納斯主義（Cardenismo）等；至於其進一步的定義可參考 Vernon Bogdanor, ed., *The Blackwell Encyclopedia of Political Institution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Ltd., 1987), pp. 486~488；或 Rudiger Dornbusch and Sebastian Edwards, ed., *The Macroeconomics of Populism in Latin America*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91), p. 9.

總的來說，不管是哪種民主理論，其訴求重點都在於強調個人進行自主判斷的價值與權利，範圍則從最基本的投票同意到實際參與政治運作。不過，儘管有此一共識，各國間實踐民主的成果仍是參差不齊的；非但所謂先進國家有著民主鞏固的問題，更重要的是在新興的第三世界國家還包括了建立民主的困境。而這也凸顯了上述兩派理論家的研究缺陷所在，亦即集中焦點於民主的建立要件，卻忽略了民主的「發展」過程；換言之，民主的發展應該是「階段性」的。

三、建立民主——追隨大國模式的迷思

儘管近代民主政治的發展由來甚早，但在很長的一段時間內，真正的民主國家可謂寥寥可數；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整個局勢才有了爆炸性的發展。^⑥由於英美成爲戰勝集團的領袖國家，其所代表的民主政體也成爲一時顯學。^⑦如同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在一九五一年的一份報告中所指出的：「在世界歷史上，第一次沒有人再以反民主的面目提出一種主義。對反民主的行動與態度之指責常是針對他人的，而政客及政論家們則不遺餘力地強調他們所擁護之制度及理論中的民主成分。」^⑧非但多數新成立的亞非國家均建立與其類似的政府體制，即使是共產集團國家也多在國號中冠上「民主」以示符合潮流。但問題是，由於這些新國家對「民主政治」本身並沒有太深切的體驗與認知，再加上其環境背景也不一定適合民主發展，因而在實踐的過程中便產生了許多問題；不但賄選、貪污所在多見，名雖民主而實則獨裁的極端例子也摭拾可得。

針對這些現象，於是如「政治發展」(political development)或「社會轉型」(social transition)等研究乃方興未艾，而配合轉型發展所產生之階段性名稱也隨之出現，例如所謂「自由化」(liberalization)或「民主化」(democratization)等即是。周陽山便認爲：「所謂自由化是指旨在保護個人與社會團體，使其免於國家非法或違憲侵害的種種權利，得以發生實際效能的一段歷程。……至於民主化則係專指公民權或公民地位恢復與擴張之歷程。……換言之，自由化指的是個人與社會團體的權利擴張，使保護他們的種種法律生效；而民主化卻進一步要求全面開放參政管道，甚至包括完全開放的競爭性選舉，其結果很可能就是政權的合法轉移。」^⑨換言之，雖然民主的必要與正當性仍被認爲是政治發展的終極目標，但開發中國家的政治經驗也證明

註⑥ 根據 Samuel P. Huntington 在 *The Third Wave: Democratization in the Last Twentieth Century* (New He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1) 書中的說法，歷史上曾有三次民主化浪潮(參考第一章)，其中第二波產生於二次大戰後，與第一波相距有一五〇年之久。不過值得注意的是，Huntington 對所謂「民主國家」採取的是實質的意義，而非僅止於形式上的計算。

註⑦ Stephanie Lawson, "Conceptual Issues in the Comparative Study of Regime Change and Democratization,"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 25, No. 2 (1993), p. 189.

註⑧ Giovanni Sartori, *The Theory of Democracy Revisited* (Chatham, N.J.: Chatham House Publishers, 1987), p. 3.

註⑨ 周陽山, *民族與民主的當代詮釋* (台北:正中書局,民國八十二年),頁五二~五三。

了民主之建立並非是一蹴可幾的。

其次，儘管正如佛列（Frederick W. Frey）所言：「所謂現代化意涵了政治系統內權力的重新分配和權力之量的變動」，^①但權力之分配是否必然會走向民主卻值得懷疑。事實上，任何政體之存在與維繫都有賴於一套相互配合的特殊時空環境，而唯有瞭解環境因素之轉化，我們才能更確切地捉住政治發展的脈動；德國在兩次大戰前後遊走於君主立憲、民主共和與極權獨裁間的例子，正足以發人深省。^②另一個引人注意的例子是拉丁美洲的發展。在十九世紀初的革命浪潮後，此區國家雖先後擺脫了被殖民身分並建立了初步的民主，但其後百餘年來的歷史卻也在專制君主、民主共和、軍人干政，以及官僚威權等諸多體制中進行了不穩定的變動；其過程不但成為研究政治發展者注目的焦點，同時也促成了部分規範性理論的出現。在此，我們便試圖以拉丁美洲為例，來釐清民主理論與民主化進展中的一些相關概念。

貳、拉丁美洲的政治發展經驗

在一九六〇和七〇年代間，全球各地不斷出現「反」民主政治的浪潮。根據統計資料顯示，在一九六二年世界上有十三個政府是由政變產生的；到一九七五年，這一數目更到達了三十八個；另外，在一九五八年的三十二個民主國家中，有三分之一到七〇年代中期時已變成威權國家；其中以拉丁美洲國家的轉變最為劇烈。^③面對這樣的事實，許多社會科學家們的解釋多是傾向於悲觀的：「多年來，關於此一問題的答案是一大堆種族主義形容詞、被加以簡單化的心理學名詞、地理學上的陳腔濫調，以及文化上的曲解。根據這些觀點，拉丁美洲不可能實現民主。」^④換言之，亦即懷疑民主政治是一種不適合拉丁美洲這類開發中國家的發展策略。但事實是否如此，則有待進一步的驗證。

一、經濟與政治關係的重建

正如前段所言，民主之建立須有特殊時空環境配合；其中又以經濟狀況最受重視。不過，許多學者對政治與經濟變遷兩者間的關連性一直存有疑問，其問題包括：在民主浪潮中，經濟危機究竟扮演什麼樣的角色？新民主國家是否能解決因經濟改革所引發的政治挑戰？以及，在何種經濟機制下，民主政治最可能維持穩定？儘管杭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認為：「經濟因素對民主化有著重大的影響，但這些因素

註① Frederick W. Frey, *The Turkish Elite*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1965), p. 406.

註② 請參考 Barrington Moore, Jr., *Social Origins of Dictatorship and Democracy: Lord and Peasant Making of the Modern World* (Boston: Boston Press, 1967), Chaps. 7, 8.

註③ S. E. Finer, ed., *The Man on Horseback: The Role of the Military in Politics*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 1976), p. 223.

註④ Thomas E. Skidmore and Peter H. Smith, *Modern Latin Americ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p. 7.

並非決定性的。」^②但由古希臘城邦經驗與近代資本主義的發展看來，經濟水準與政治民主間實有相當密切之關係；如同傅利曼（Milton Friedman）所說的：「經濟自由本身就是構成廣泛所謂自由的一部分，……而經濟自由亦是達成政治自由不可或缺的工具。」^③而李普塞（Seymour M. Lipset）等人也提到：「當人們收入愈豐，處於複雜而廣泛互賴的工作情況，教育程度提高，而且更易取得衛生及其他服務時，他們將更可能要求擴大政治自由。」^④由此所衍生出的普遍觀點乃「民主的富裕理論」（The wealth theory of democracy），亦即強調先創造一系列有利民主發展的環境，包括：市場經濟取向、重視容忍與妥協、提升教育水準、高度都市化，以及強大而獨立之中產階級等；換言之，此派認為民主化與經濟發展間的關係是正相關的。^⑤

不過，最早肯定經濟發展與政治民主之關係，同時進行歐洲與拉丁美洲間跨國比較研究的乃是李普塞。^⑥他不但發現增加財富可鼓勵低下階層接受漸進改變，同時指出只有中產階級才是贊同民主的，而經濟發展則有助於加強中產階級的力量。隨後的卡特萊特（P. Cutright）在進行一連串研究後也認為：面對經濟發展所帶來之複雜的勞務分工與社會變遷問題，唯有「代議民主」才是最佳的憲政反應。^⑦但奧多唐納（Guillermo O'Donnell）卻對上述說法提出異議；他以拉丁美洲為例，認為在一些經濟發展階段中不但未製造民主，而且還產生了所謂「官僚——威權」（bureaucratic-authoritarian）式的專制政體。^⑧而杭廷頓是另一個質疑者，他認為富裕理論不但忽略了政治不穩定的影響，同時無視於政治發展中重要的「門檻現象」（threshold phenomena）。^⑨儘管如此，仍有愈來愈多的學者著眼於經濟與政治間微妙的聯繫

註^② Samuel P. Huntington, *The Third Wave: Democratization in the Last Twentieth Century* (New He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1), p. 69.

註^③ Milton Friedman, *Capitalism and Freedo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2), p. 8.

註^④ S. M. Lipset, K-R Seong, and J.C. Torres,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the Social Requisites of Democracy," *International Social Science Journal*, Vol. 136 (1993), p. 166

註^⑤ A. Pourgerami, *Development and Democracy in the Third World* (Boulder: Westview Press, 1991), p. 123.

註^⑥ 見 S. M. Lipset, "Some Social Requisites of Democracy: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Political Legitimacy,"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32 (1959), pp. 219~232.

註^⑦ Cutright 曾在研究七十七個國家後提出政治制度與社經發展間存有互賴關係的假設，見 "National Political Development: Measurement and Analysi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No. 28 (1963), pp. 253~264；其後又與 J. Wiley 一同研究四十個國家，證明經濟發展對政治民主化確有影響，見 P. Cutright and J. Wiley, "Modernization and Political Representation: 1927~1966," *Studies in Comparative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Vol. 5 (1969), pp. 23~44.

註^⑧ 請參考 Guillermo O'Donnell, *Modernization and Bureaucratic Authoritarianism: Studies in South American Politic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3)。

註^⑨ Samuel P. Huntington, "Will More Countries Become Democracy?" *Political Science Quarterly*, No. 99 (1984), pp. 193~218。所謂門檻現象例如平均國民所得超過五千元。

註^⑩ Stephan Haggard and Robert R. Kaufma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Democratic Transition*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5), p. 4.

關係；特別是一九八〇年代拉丁美洲的民主化浪潮以及自由主義經濟體制主導時代的來臨，更使得以國際政治經濟角度來審驗民主化的作法被廣為接受。◎在此，我們也將依循此一全面性的角度來重新觀察拉丁美洲的發展歷史。

二、二十世紀初期以前的發展

整個拉丁美洲被分割為大小不等的三十三個國家；◎其區域特色正如史基德摩爾（Thomas E. Skidmore）與史密斯（Peter H. Smith）所做的描述：「拉丁美洲既年輕，又古老。……其歷史既動盪，又穩定。……既有獨立性，又有依附性；既有自主性，又有從屬性。……既富有，又貧窮。」◎儘管西班牙語是最通用的語言，但歐洲語系的其他語言（如葡、英、法、荷等）也在局部地區通行，此外還有多種印地安語言。與這些複雜外貌同時存在的是其社會貧富階層之驚人懸殊，政治資源分配的不夠平均，以及極具爆發性的經濟潛力。總之，根源於殖民地時代的歷史經驗為拉丁美洲的發展留下了相當深遠的影響。

十九世紀初期的獨立運動造就了今日拉丁美洲大部分的國家。值得注意的是，大部分的獨立運動並不激進（尤其在葡屬美洲地區）；除了以當地菁英取代歐洲殖民力量而成立共和政府之外，社會秩序在基本上並未產生太大的變化。主要的差異展現在經濟方面，由於殖民式的經濟結構往往是根據宗主國的需求而來的，因此在聯繫臍帶忽然被切斷後，以依賴關係為基礎的經濟便於一瞬間崩潰了。重建的努力一直持續到二十世紀初期，其間重要的發展有二：首先是經濟發展在以農業、礦業與畜牧業等為主力的情況下迅速地恢復了；◎其次，為了儘早重建國家經濟，原先的共和體制普遍受到了威脅，除了激烈的議會抗爭與社會運動頻傳之外，寡頭體制與軍人干政也是經常出現的現象。◎正如同杭廷頓的說法：「經濟發展本身就是一個可繁衍不安定的過程；用以滿足人民期盼的新措施，往往更加深其欲望並造成政治不安。」◎換言之，快速的經濟與社會變動直接增長了人民對政府效能的需求，從而也影響了政治的穩定性。其後因為有著接近五十年的進出口成長發展所提供之較安定之社會環境，於是到了二十世紀中期才又展開另一波民主浪潮。

三、相關解釋性理論的提出

大多數研究拉丁美洲的學者都對其不時擺盪於民主與獨裁間的發展投注高度的興

註◎ 根據一九九五年最新統計資料，請參考 *World Reference Atlas* (London: Dorling Kindersley Ltd., 1995) 之各國資料。

註◎ *Ibid*, pp. 4~5.

註◎ 例如阿根廷的牛肉與小麥、智利的銅礦、巴西的咖啡、古巴的蔗糖與煙草、墨西哥的黑納金與銅鋅等礦產、秘魯的白銀……等都成了生產大宗，並在出口比例上占極大的分量。

註◎ 例如墨西哥狄亞士（Pofilio Dias）的發動政變執政（一九七六～一九一〇）、被稱為「一八八〇一代」的阿根廷自由派政治家、十九世紀末期智利的內戰與議會衝突、實施寡頭統治的巴西「第一共和國」（一八八九～一九三〇）、秘魯的軍人干政及「領袖主義」時期……等，均為明顯例證。

趣，但早期研究並無具體結果，最重要的原因正如伊斯頓（David Easton）所言：「政治研究深深局限在既定的範圍內，以致忽略了政治變遷的問題。」^③此一概念被用在發展中國家研究後，便出現了所謂「現代化」（modernization）理論；此種理論認為，經濟發展直接影響了社會及政治的變革，而大量產生的中產階級將為處於過渡期中的社會帶來新的價值觀。事實上，所謂「現代化」理論不過是早期「社會演化」論（social evolution）^④的延伸而已；此派學者多半採用單純的「傳統」與「現代」二分法，^⑤以主流的歐美經驗作為最佳模式，堆砌起研究第三世界國家的概念架構；^⑥依此，則拉丁美洲國家想邁向穩定發展的話，採取先進國家的累積表現作為指標將是最好的辦法。

儘管上述理論一度成為優勢學說，但過度強調西方典範的作法顯然忽略了第三世界國家所處的特殊背景，再加上拉丁美洲在一九六〇年代後的不穩定狀況，^⑦於是在理論研究上產生了一股反動。^⑧首先是所謂「世界體系」（World System）理論。此派論者將全球依「資本主義化與否」為標準劃分為「核心」及「邊陲」兩大區域，其中「在核心國家，自由勞力是一種控制勞力以從事技術性工作的形式，而強迫性勞力則用以在邊陲地區從事低技術性的工作。」^⑨在此一情況下，剩餘價值被迫朝著核心方向進行不平等的分配。為克服此一劣勢，邊陲國家應採取「進口替代工業化」（Import-Substitution Industrialization, ISI）之策略，並配合關稅政策，以保護國內產業並進行升級工作，否則將難以擺脫困境。

與上述理論密切相關的是源起於拉丁美洲的「依賴」（Dependency）理論。所謂「依賴」指的是：「……一種情境，其中某些國家的經濟受到其他國家經濟發展和擴張的制約，並且是前者被後者宰制。」^⑩此派論者認為經濟上的依賴將導致政治上

註③ Samuel A. Huntington, *Political Order in Changing Countries*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p. 43.

註④ David Easton, *The Political System* (New York: Knopf Ltd, 1953), p. 42.

註⑤ 重要學者如達爾文（Darwin）、史賓塞（Spencer）、涂爾幹（Durkheim）和帕深思（Parsons）等人，他們皆致力於歸結一系列的演化要素，藉以區分社會演化的各個階段。

註⑥ 有別於歐美學者的此種二分法，馬克斯派學者所採取的則是另一種「封建」與「資本主義」的二分法；所不同者在於，西方學者以「現代化」為終極目標，而馬克斯學者的目標則是上述二分法外的「社會主義化」。

註⑦ 張家銘，*社會學理論的歷史反思*（台北：圓神出版社，民國七十六年），頁一三六～一三八。

註⑧ 這些不穩定情況包括原先發展頗順利之巴西與阿根廷相繼在一九六四與一九六六年發生軍事政變，而整個拉丁美洲的經濟也進入了一個普遍的出口停滯期，最後，在前一波經濟成長下所造成的城鄉差距拉大更在社會中埋下不安的變數。

註⑨ 反動主力包括聯合國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ECLA）內的一批經濟學家、拉丁美洲本身的新生代學者，以及一些社會主義學者，如阿敏（Samir Amin）、歐布里安（Philip O'Brien）、法蘭克（A. G. Frank）、伊文斯（Peter Evans）、華勒斯坦（Immanuel Wallerstein）等人。

註⑩ Immanuel Wallerstein, *The Modern World System*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1974), p. 127.

註⑪ Theotonio Dos Santos, "The Structure of Dependenc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Vol. 60, No. 2 (1970), p. 231.

的專制；其理由在於，被賦予期待的鎮壓性專制政體常以強硬手段來應付危局；而這也是被稱為「民主逆流時期」的六〇至七〇年代經常出現軍事政變的根本原因。值得注意的是，此一看法與現代化理論所稱經濟發展與政治民主為正相關的論證可謂明顯對比。不過，後起的依賴論者如卡多索（F. H. Cardoso）與法雷多（E. Faletto）則企圖跳脫出經濟決定論的框架，把依賴情境擺在結構與歷史的脈絡中來觀察；他們認為，儘管不平等的發展的確存在，但邊陲國家可透過「結合性的發展」在歷史淵源與社會背景相似的國家中以聯盟途徑突破困境。^④無論如何，這些林林總總的說法仍有一個共通點，亦即影響拉丁美洲發展困境的關鍵在於其經濟現實。

四、民主與威權的交錯行進

上述理論雖然均對拉丁美洲研究貢獻良多，但過於將焦點集中於經濟發展的結果，無甯成為理論的內限所在；亦即對政治轉化部分著墨較少。對此，根據學者的統計，在拉丁美洲的政治發展史上每一波民主與威權政體交互替代的週期平均為二十年左右。^⑤大致上來說，一九四〇至五〇年代間是普遍的民主時期，在一九六〇至七〇年代間則充滿了威權傾向，至一九八〇年代後又形成另一波民主浪潮。這種交錯進行的政治發展路線正反映出拉丁美洲貫徹民主能力的脆弱；如同羅西（Ernest E. Rossi）等人所言：「世界上沒有任何地區在過去一百五十年中有著如此大規模的軍人統治。」^⑥而頻繁的軍人干政與威權體制的存在也正是此區最顯著的政治特徵。

軍人干政的出現與拉美政府的威權性格有密不可分的關係。根據林茲（Juan J. Linz）的研究，所謂「威權體制」（Authoritarian Regime）指的是一種「既非民主、又非極權的一種政治體制，此種政治體制具備有限且非責任式的政治多元主義。」^⑦在此種體制環境中，政治系統對社會各層面的滲透廣泛存在，言論自由亦受到大幅限制；不過，政府通常也提供人民少量政治參與的機會，以沖淡非民主的色彩並藉以緩和社會的訴求。^⑧問題是：威權政體的起因究竟為何？最主要的原因或許是，處於落後情況下的第三世界為求迅速趕上先進國家，政府乃被賦予更大的決策角色。^⑨換言之，由於人民對經濟成長與生活水準提升的強烈渴求，使得原先即具有主

註④ 參考 Fernando Henrique Cardoso and Enzo Faletto, *Dependency and Development in Latin Americ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9)。

註⑤ Mitchell A. Seligson, "Democratization in Latin America: The Current Cycle," in James M. Malloy and Mitchell A. Seligson, eds., *Authoritarians and Democrats: Regime Transition in Latin America* (Pittsburgh: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Press, 1987), pp. 1-12.

註⑥ Ernest E. Rossi and Jack C. Plano, *The Latin American Political Dictionary* (California: ABC-Clio, 1980), p. 133.

註⑦ Juan J. Linz, "Totalitarian and Authoritarian Regimes," in Fred I. Greenstein and Nelson W. Polsby, eds., *Handbook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3 (Reading, Mass.: Addison-Wesley Publishing Company, 1975), p. 264.

註⑧ 參考趙建民, *威權政治* (台北: 幼獅文化公司, 民國八十三年), 頁九~一〇。

註⑨ 請參考 E. G. Stockwell and K. Laidlaw, *Third World Development: Problems and Prospects* (Chicago: Nelson-Hall, 1981) 第八章的說明。

從性格的軍人階級得以建立普遍的威權統治。^②此種看法再度透露了經濟與政治間的緊密互動關係。不過，若此一理解是正確的話，那麼在拉丁美洲的經濟還未到達穩定發展的情形下，產生一九八〇年代「民主回潮」的因素又是什麼？為解答此一問題，我們有必要針對民主理論本身以及拉丁美洲的長期發展，重新作一番結合與整理的功夫。

叁、階段式民主化理論之建構

正如前面提到的，不管是哪種民主理論，其訴求重點都在於強調個人進行自主判斷的價值與權利。而此一「個人價值」的覺醒在西方可溯自文藝復興和宗教改革的時代，其後經過思想家們的鼓吹以及君主立憲制度的緩衝，再加上資本主義的成熟與西方勢力的全球性擴散，^③終於在二十世紀初期成為公認的制度與思想典範；其間之升華與沈澱歷時達數百年之久。當然，深層之歷史探索絕非此處之討論重點；個人要強調的是，唯有在時間序列中劃出足夠的「縱深」來，才可能窺探發展的原貌。在此，我們企圖將民主的建立依其「階段性發展」的過程區分為概念民主、程序民主與實質民主等三個時期，並以拉丁美洲為例進行一番重新整理。

一、第一階段：概念民主時期

所謂「概念民主時期」乃是亞、非與拉丁美洲等第三世界國家的獨特現象。^④有別於已開始進入工業革命時期的歐洲母國，十九世紀初期的拉丁美洲仍處於以農業作為主體經濟結構之「國王的種植園」階段；在這種狀況下，新獨立國家普遍採取了立憲政體的政府形式而進入了第一波的民主時期；^⑤自由主義憲法、間接而有限的選舉制度、兩院式的立法機關，以及簡單的行政組織乃此階段的政治特徵。值得一提的是，相較於此時歐洲仍以君主專制為主要的政府形態，拉丁美洲之廣泛採取立憲政體遠較其一八三〇年與一八四八年兩度革命風潮要早，更透露出此乃因革命情緒激盪而帶

註^② 軍人政權建立的原因其實甚為複雜，經濟因素當然是其中最重要者，但如當地的政治文化、官僚體系結構，甚或外國勢力（尤其是美國）的介入也值得注意。參考湯世鑄，*拉丁美洲軍人政權之研究*（台北：知書房出版社，民國八十五年），頁一一三～一五四。

註^③ 關於資本主義部分，Adam Preworski等社會主義者提供了另一種看法，見Adam Preworski, *Capitalism and Social Democrac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他們認為資本主義下的民主仍未徹底。

註^④ 概念式民主發生原由之一可能是西方國家無視於自身長久的發展歷程，便將其蛻變之理論典範以整批輸入方式傳入落後國家中；參考Ian Roxborough著，馬紹章譯，*發展理論*（台北：聯經出版公司，民國七十七年）在第二章中的分析。但落後國家基於模仿之故而引進所謂大國「典範」（paradigms）也是可能原由。

註^⑤ 獨立之拉丁美洲所以採取立憲政體原因頗多，包括：本身人口與政治勢力結構、英國派軍支援、鄰近美國的實踐經驗、主要革命領袖的主張……等等。

來的過分早熟現象。◎正如漢娜鄂蘭 (Hannah Arendt) 所指出的：「……(革命之)暴力是用於建立完全不同的政府，從事形成新的政治體。」◎顯然，民主立憲是不同於歐洲式專制的新政體，但此一新政府形式是否切實適合當地環境，卻非革命運動者深慮熟慮所及。

在這個時期中，所謂「民主」只不過以一種普遍性革命信念的形式而被保留下來，不但信念本身的釐清與深化是缺乏的，甚至連信念的實踐也只是徒具外觀而已。杭廷頓在進行發展中國家研究時曾言：「西方式革命是從既存制度崩潰、參與的擴大，至新制度建立，分三階段進行。……而東方式的革命則參與擴大和新制度建立同時並進。」◎但拉丁美洲可說是第三種「另類」，它在新制度建立後很長的一段時間內維持了參與緊縮的現象，從而顯示了理想與現實的差距。基於重建與歐洲間的勞務分工與相互依賴的狀態，持續的農礦產出口成長使人民在獲得基本經濟生活水準之餘，也維持了社會的穩定與少數統治的局面，從而繼續將所謂民主固定在一個「概念式」的階段。此種民主形態不僅與古典民主所要求之直接參與相距甚遠，甚至連程序民主中的最低形式要求都無法達成。

儘管在政治上無法落實民主，此一時期在經濟方面由於廣泛採取了類似「新古典成長理論」(Neoclassical growth theory) 所主張的勞力密集與土地密集的相關產業策略，◎使其出口經濟產生了快速的成長。其後隨著世界化經濟交易的熱絡，由於國家間競爭激烈，為求穩定經濟收入，政府職能因而大幅擴張。而在政治層面上，一方面商業菁英 (包括種植園地主) 雖在自由主義激盪下開始對政治產生興趣，但另一方面他們卻常用武力的方式建立寡頭政權，試圖以政治穩定吸引外國持續投資。◎在此一情況下，個人自由隨之削減，於是在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形成第一股民主逆流。

二、第二階段：程序民主時期

二十世紀初期拉丁美洲雖普遍出現軍人干政但仍未擺脫民主形式的一個關鍵因素

註◎ 關於拉丁美洲此種因革命情緒而產生之早熟現象可以俄國的共產革命作為比擬；此外，它亦可解釋為何杭廷頓所謂「第一波民主化長波」會長達百年之久 (一八二八～一九二六)，原因即是這一波國家有許多其實未達實施民主的條件。參考 Samuel P. Huntington, *The Third Wave: Democratization in the Last Twentieth Century* (New He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1), Chap. 1. 此外，由其最初之憲政設計看來，受美國的影響極大。

註◎ Hannah Arendt, *On Revolution* (New York: Virking Press, 1963), p. 28.

註◎ Samuel A. Huntington, *Political Order in Changing Countries* (New He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p. 277.

註◎ 此派理論最早起於研究「亞洲四小龍」的成就原因。他們認為四小龍的成功在於其「外向性」的發展策略以及先一步開放國內市場，同時，加強輸出配合自由貿易機制也是其取得優勢的原因。參考 C. Oman and G. Wignaraja, *The Postwar Evolution of Development Thinking*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1), p. 70.

註◎ 請參考 Thomas E. Skidmore and Peter H. Smith, *Modern Latin Americ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第二章的敘述。

乃是美國的干預。①這顯示了在國內政治變遷中有著國際因素存在。此外，整個拉丁美洲在經濟與政治的發展上也有了一些不同於以往的面貌。首先是經濟方面，農業與礦業部門雖仍是產業結構重點，但新興的石油業以及經過外國投資所引進的產業已為此區的初步工業化奠下了基礎。新的進出口成長時期為社會結構帶來兩個根本的變革，第一是中產階級的出現，其次則是在新興工人階層增長下建立了工會組織。事實證明，民主化最積極的支持者便來自於中產階級，而工人組織更為社會運動的主力所在。②這些發展的影響當然會擴及政治層面：長期存在之最小層次政治參與被迫逐步進行擴大，而「程序正義」的訴求也突破了僅止於概念上的維持。實質言之，所謂程序民主時期之主要工作即在於民主形式的完善化，至於其凸顯之政治現象包括：社團數目增多、抗議性示威活動的出現、現代政黨組織的形成、政府修改法規以擴大選民基礎、中產階級參與政府組織的增多……等。由歷史觀察顯示，拉丁美洲之由概念民主進步到程序民主，大約花了將近百年的時間。

值得說明的是，即使是「程序民主」也有鞏固與維繫的問題。③一九三〇年代的全球性經濟大蕭條為拉丁美洲帶來了災難性的影響；正如同某些學者的論點：「在民主政體中若多數人的社會經濟情況不佳，其生存也是危險的。」④就算是有著悠久自由傳統的歐洲都出現了法西斯主義（facism）的逆流，因此方步入程序民主初期之拉丁美洲在三〇至五〇年代的走向全面軍人干政也是可以理解的。⑤此外，與政治發展同時來臨的是以農產品出口導向為主之古典依賴模式的被摧毀，⑥影響所及，不但迫使各國回頭重視發展本土工業的問題，而失業率居高不下、物資普遍短缺、快速的通貨膨脹、政府財政赤字擴張、地區性騷動頻傳，加上領導人應付危局之速度過緩，也

註① 根據統計，在一七九八～一九四五年間美國軍事干預拉丁美洲國家內政不下百次，其中以中美洲占大多數，但亦不乏南美洲國家；見 C. Neale Ronning, ed., *Intervention in Latin America* (New York: Alfred A. Knoph, 1970), pp. 25~32. 此外，拉丁美洲的軍事領袖與威權政體也多半接受美國援助。

註② 參考 Scott Mainwaring, "The Transition to Democracy Brazil," *Journal of Interamerican Studies and World Affairs*, Vol. 28 (September 1986), pp. 105~131; 或 Nancy Bermeo, "Redemocratization and Transition Elections: A Comparison of Spain and Portugal,"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 19 (1987), pp. 213~231. 等相關論著。而 J. Johnson 在 *Political Change in Latin Ameri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8) 一書中也特別強調中產階級於一九三〇年代進口替代階段中推動民主化的成就。

註③ 重要的參考指標如「莫里斯物質生活品質指數」(Morris's Physical Quality of Life Index, PQLI)，由平均壽命、嬰兒死亡率與成人識字率組成。此外，由真實的每人 GDP、平均壽命與教育水準組成的「聯合國發展計畫的人類發展指數」(UN Development Programme's HDI) 也相當值得參考。

註④ Institute of Latin American Studies, *The Debt Crisis in Latin America*, Monograph No.13 (Stockholm: Institute of Latin American Studies, 1986), p. ii.

註⑤ 此時期軍人干政情形，請參考 Jacques Lambert, *Latin America: Social Structure and Political Institution* (L. 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1), p. 231.

註⑥ Jeffrey A. Frieden, *Modern Political Economy and Latin America*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9), p. 99.

促使了激進之「民粹主義」(populism)的出現。^⑥

在此我們必須強調，即使在「民主」與「威權」交錯行進的時代裡，對完成程序民主標準的改革行動（諸如修改選舉法規等）仍緩慢但不斷地進行中。而之所以產生如此不穩定政治環境的原因，其實還是在於拉丁美洲各國無法在快速變遷的世界經濟體系中去塑造一個有利於維繫民主安定的經濟環境。因此，直到目前為止，我們可以說拉丁美洲仍繼續停留在落實程序民主的階段中；至於此一階段還需進行多久，則仍是未知之數。

三、第三階段：實質民主時期

除了極少部分國家之外，大多數國家政治的經常變動不禁讓許多學者開始思索有關民主的「穩定」問題。^⑦個人認為，民主政治在某些國家中之所以脆弱的原因，除了未能建立程序之充分要件之外，民主概念之未被釐清以及未能深入人心可能是更為根本的問題。而這也是所謂「實質民主」所要求之條件要項。另外必須強調的是，不同於多數學者將目光集中於「程序民主」時期中的前進與後退現象，在此所謂三個階段的民主化表現，大體上只有前進而無後退的問題，特別是最後的實質民主階段。^⑧我們可以這麼說，西方民主國家（特別是美國及歐洲的一些國家）大多已跨入穩定的第三階段，而多數開發中國家則仍在第二階段，甚至第一個階段中徘徊不前；而經濟條件的成熟或許是其是否能邁步向前的關鍵所在。

就拉丁美洲而言，此區自一九七九年起雖開始了一波民主化浪潮，但同時也面臨了最嚴重的經濟大蕭條；其間互動頗引起廣泛關切。^⑨最初一般的看法是，民主可能無法應付此一挑戰；例如莫里（James M. Malloy）在進行拉丁美洲政治轉變的循環研究時曾將民主的脆弱性與公共研究連結在一起，認為「這涉及一九三〇年代以來政府解決關鍵性經濟情況時的能力問題」；並指出問題的根源在於，累積資本以供經濟發展的需求與建立政權合法性以提高消費需求間存在著緊張的關係。^⑩而許多人也預測威權政體可能被迫復甦以應付危局。但是拉美國家自爆發債務危機迄今，不但沒有民主政府下台，同時也未證明威權政體處理危機優於民主國家的看法；因此，雷曼

註⑥ 關於民粹主義的發展請見 Rudiger Dornbusch and Sebastian Edwards, ed., *The Macroeconomics of Populism in Latin America*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1), pp. 11~12.

註⑦ Kenneth A. Bollen, "Political Democracy: Conceptual and Measurement Traps," *Studies in Comparative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Vol. 25 (Spring, 1990), pp. 15~17.

註⑧ 正由於一些已進入「實質民主」階段之歐美國家產生倒退現象之不可能，因而出現如 Francis Fukuyama 在 *The End of History and the Last Man* (1992) 一書中所謂「自由民主」理念已定於一尊的樂觀看法。

註⑨ 參考 Pedro-Pablo Kuczynski, *Latin American Debt* (Batimore: The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8), p. 146; Jimmy Carter and Howard Baker, "Latin America's Debt and U.S. Interests," in Robert A. Pastor, ed., *Latin America's Debt Crisis: Adjusting to the Past or Planning for the Future?* (Boulder, CO.: Lynne Rienner, 1987), p. 2.

註⑩ James M. Malloy, "The Politics of Transition in Latin America," in James M. Malloy and Mitchell A. Seligson, eds., *Authoritarians and Democrats: Regime Transition in Latin America* (Pittsburgh: Pittsburgh University Press, 1987), p. 239.

(Karen L. Remmer) 便認為：「政體差異的重要性以及民主的脆弱性可能被誇大了。」²⁰由此我們可以瞭解，當最根本的民主理念在經過長期實踐而逐步沈澱後，其實是難以撼動且不易抹滅的。

肆、總 結

儘管在第一個段落中曾就「古典民主」理論與修正後的「程序民主」理論進行過比較與討論，並對其根本差異加以分析；但未曾解決的問題是：兩者間是否有融合與重組之可能？兩種理論之所以造成人們在選擇上的困惑，除了由於它們在針對民主標準要件的「光譜」(spectrum)中各執一端之外，事實上程序正義乃民主的基本要件，而人民意志的充分表達則是民主的終極目的，由此則兩者間只有完成的問題，而無選擇或所謂融合的問題。或者我們也可如此認為，古典派與修正論者所重視者分別是民主之「質」與「量」的問題，儘管兩者可能分途發展，但唯有同時完成才能真正奠定「實質民主」的基礎。

其次，從上面一連串的討論中我們也可以得知，經濟發展之貢獻主要是提供一個有利於政治民主進展的外在環境要件；也唯有在長期穩定成長的環境中，當人民生活所需均不虞匱乏時，民主的果實才可能被完整地保存下來。儘管「經濟成就決定民主發展」的論點仍然是一個有爭議性的話題，但我們依舊相信，經濟條件的成熟絕對是民主化進展中所不可或缺的。

最後，民主之建立基本上是個「發展」的問題，非但不可能一蹴可幾，同時也有著階段性發展的軌跡可尋；這也是在此為何挑選拉丁美洲作為說明例證的原因，因為在當前致力於民主化的區域中，只有拉丁美洲提供了足夠的歷史素材與時間縱深以作為論證的參考。而拉美國家目前也正處於由程序民主進入實質民主的過渡期中，其未來發展頗值得觀察。不過，值得注意的是，由於民主是目前公認之政制典範，因此如何及何時能使民主制度廣泛地實踐在世界各區域，乃成為研究「民主化」的學者們之共同目標，而普遍性的「民主化浪潮」尤為其中焦點所在。根據杭廷頓的說法：「所謂一陣民主化浪潮指的是一群國家政權由非民主轉型到民主，這種轉型通常發生在一段特定的時期內；而且在同一時期中，朝民主化方向轉型的國家在數量上顯然超過朝相反方向轉型的國家。而一陣民主化浪潮通常也指，在尚未全面民主化的政治體制中出現的自由化或部分民主化。」²¹但我們仍然認為，由於每個國家都具有獨特之歷史背景與社會發展環境，因此在民主化的過程中很難要求有「齊頭式」的結果；即使在本文中嘗試以整個拉丁美洲作為舉例對象，事實上位於同一地理區間內的各國經驗還是有著實質的差異，這應是在進行比較研究時所需特別留意的。□

註²⁰ Karen M. Remmer, "Democracy and Economic Crisis: The Latin American Experience," *World Politics*, Vol. 42, No. 3 (1990), p. 334.

註²¹ Samuel P. Huntington, *The Third Wave: Democratization in the Last Twentieth Century* (New He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1), p. 11.